

專案質詢

8-4-6-0193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林委員國正，鑒於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所屬第 302 廠「委託經營」案，因採購行政程序延誤，導致員工權益無法獲得保障。本席要求國防部正視行政疏失之嚴重性外，並儘速妥處並保障員工之生存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民國 91 年 2 月，國防部取得「委託經營」執行法源依據並公告施行，92 年 7 月完成招標程序，並於 92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動產、不動產及員工「委託經營」移轉。
- 二、本案於 102 年 10 月 26 日合約期滿，依法應於期限內妥為先期規劃並辦理後續招標作業，惟依該廠員工陳情指出，全案遲至 102 年 10 月 2 日完成公告上網作業，推估合約規定包含籌備期 45 天，預計遲至 102 年 12 月才能完成合約起算日，依法賦予員工薪資，此舉，嚴重影響移轉員工薪資、勞保、健保、勞退之權益，製造數百家庭可能斷炊之社會問題。
- 三、本案肇因軍備局、國防採購室間作業延宕，導致延遲開標，造成全案銜接空窗期，影響無辜員工生計與權益，除建請國防部正視此案因行政疏失之嚴重性外，應儘速妥處並保障員工之生存權益。